

菲律宾与中菲关系

陈烈甫 著

南洋研究出版社印行

PDG

序

程天放

中華民族自從宋元時代起，就有人向南洋一帶移植。明成祖派鄭和四次出國，風氣一開，下南洋墾殖的人數就大量增加。經過了幾百年的歷史，到今天，全世界約有一千三百萬華僑；而中南半島（越、緬、泰等）和星加坡、馬來亞、印尼、婆羅洲、菲律賓等地，就佔了一千萬左右，成爲一個很大的力量。而且歐洲各國的殖民，大都是由政府有計劃地推動，並且以大量金錢來補助，才使殖民地遍佈於世界。中國人民過去移植海外，不但沒有得到政府的幫助，而且在滿清時代是嚴格禁止的。但是華僑的祖先，赤手空拳，冒險犯難，跑到海外去筭路盤縷，創造事業。結果地方的富源開發了，華僑和僑鄉的生活，固然優裕起來，當地人民也一樣得到益處。這些地方，可以看出中華民族之偉大，和對世界的貢獻。

南洋各國和中國距離如此的近，當地又有這麼多的僑民，那末中國對於這些國家的關係，應該很密切，中國人對於這些國家的情形，也應該特別瞭解了。但是事實上適得其反。中國研究南洋的人，遠不及研究歐美的人多，一般智識份子對南洋的認識，也不及對歐美的認識爲清楚。報章雜誌上常見討論歐美問題的文字，而很少有討論南洋問題的文字。這實在是個奇怪的現象。我當然不是說我們不必重視歐美，但是重視歐美卻不可以忽畧了南洋。

爲什麼會有這種現象呢？因素當然很多，但是僑民在海外忙於生計，沒有人將所在國的歷史背景，政治，經濟，社會，文化各方面，向祖國人士做一個有系統的介紹，以引起大家研究的興趣，實在是一個重要的原因。現在陳烈甫教授，以其五年來在菲律賓從事教育工作的餘暇，寫成了一部五十萬字的「菲律賓與中菲關係」。這部書一出，我相信不但可以做研究中菲關係的人的重要資料，而且可以引起人們對一般南洋問題的注意，實在是一部有價值而且適合時代需要的著作。我更希望這本書出版後，有人繼起撰寫介紹印尼，星加坡，馬來亞，婆羅洲，和中南半島各國的著作。那末多年來的缺陷得到彌補，將是一件可等值得欣慰的事啊！

中華民國四十三年十月 作於台北

序

陳烈甫

中國在國外的華僑，爲數約有一千二百萬，其中約六分之五，是散布在南洋各地。這一千萬華僑的分布情況，大約泰國有三百五十萬，馬來亞（包括新加坡）有三百萬，印尼二百萬，越南高棉及寮國六十萬，緬甸三十萬，菲律賓三十萬，英屬婆羅洲二十萬。自然這只是大抵不差的估計數目。由於通婚而引起血統的混同，和國籍法的抵觸，正確的調查統計，頗不容易。例如泰國華僑，中國官方的統計是三百五十萬，可是曼谷當局，依當地國籍法，發表的華僑數字只有八十幾萬人。又如菲律賓情形，戰後政府舉行幾次外僑的調查統計，依法登記的華僑，總數只在十四萬至十六萬之間；然而洞曉菲島華僑狀況的人，都承認這十幾萬依法登記的華僑，並不能說是包括華僑的全部。再如印尼於一九五二年實施新國籍法，爲革除雙重國籍情形，華僑必須就中國或印尼國籍二者，選擇其一。不少華僑，爲居處與營業的便利，選擇了印尼國籍。但是這些選擇印尼國籍的華人，中國政府基於血統與文化的觀點，還是把他們當做華僑看待。所以平常所說的南洋華僑一千萬，並不是依法律觀點，就各國國籍法的規定而計算的，而是基乎血統文化與生活習慣的政治及社會觀點而計算的。就實際情形，政治及社會觀點，自比較法律觀點來得正確。譬如菲島較

有資產的華僑，不少已依法歸化，取得菲籍，但是這批人，又大多是華僑社會各種活動與組織的領袖，他們更往往以華僑的身份回國考察並參加各種會議。這些人自然把他們當做華僑比較不把他們當做華僑，更合乎情理，近乎事實。所以儘管血統的混合與國籍法的抵觸，使正確華僑人數的統計，不易得到；然而南洋各地散佈一千萬華僑的通俗說法，應該是相當近乎事實。一千萬的人數，等於半個菲律賓，泰國或土耳其；稍多於荷蘭、比利時、葡萄牙或澳洲；等於一個半瑞典或台灣；兩個丹麥或瑞士，兩個半芬蘭，或三個挪威。所以只就人口數計算，南洋一千萬華僑的數目，確是相當可觀的。

二

中國通俗稱為南洋的這個地區——緬甸，泰國，越南（包括高棉寮國），馬來亞（包括新加坡），印尼，菲律賓及英屬婆羅洲，正相當於亞洲地理分區的東南亞。這個地區，不但是亞洲最富庶的一個區域，也是全世界最富饒的熱帶區，農產豐富，林木暢茂，礦產蘊藏亦豐。農林方面，可以大量輸出的，有緬甸泰國及越南的米，馬來亞印尼與泰國的橡膠，印尼與菲律賓的椰與糖，馬來亞與印尼的棕油，菲律賓的芋蘆與煙葉，印尼的香料，泰國與菲律賓的木材。礦產可以輸出的，有馬來亞與印尼的錫與鋁，菲律賓的鉛，錳與金，緬甸泰國與越南的鎢，菲律賓與馬來亞的鐵，緬甸的鋅，鉛與鎳，和印尼英屬婆羅洲與緬甸的石油。這一個地區，由於文化較為落後，除泰國適為英法勢力的緩衝地帶外，都受過歐美殖民國家的統治

，帶有濃厚殖民地色彩的經濟情況，農產雖然發達，工業却很幼稚。二次大戰以後，除馬來亞外，過去的殖民地已紛紛獲得獨立，朝野正注重工業建設。就資源與市場而說，這個地區有足夠的工業建設條件。

南洋這個地區，有一億六千萬的人口，所以大約每十六個人之中，就有一個華僑。不過華僑散佈情形，稀密並不一樣。以華僑散佈密度，及與當地人口的比例來說，最多的是馬來亞（包括新加坡），每兩個人之中，就有一個是華僑。因為華僑聚居城市，當地人（巫人）散佈鄉村，所以一個在城市與交通線旅行的人，多會有「這是中國海外的一省」的感覺。其次是泰國，每五個人之中，就有一位華僑。其他各地當地人與華僑的比例：印尼是三十五比一，緬甸是三十比一，越南（包括高棉寮國）是五十比一，菲律賓可說是最稀，比例是七十比一（二千一百萬人口比三十萬華僑）。然而只就人口比例，來觀察華僑的重要性是不夠的。從經濟的地位力量與成就觀察，華僑的重要性，大大的超過人口的比例。華僑在南洋各地，構成一個強有力的商工階級，掌握着大部商權。馬來亞華僑人數，約與當地巫人相等。巫人散佈鄉村，從事舊式農業。華人聚居都市，從事工商。所以自三兩萬人的小城市，至擁有百萬人口的新加坡，華僑人數，常佔市民百分之七八十。因此在人數的比較上，巫人與華僑約畧相等，可是在經濟地位力量，巫人是不能夠與華僑比擬的。仰光曼谷與西貢，是世界三大米市，而當地米業，則大部為華僑所掌握。菲律賓華僑，在人口比例上是最少，只不過一比七十。只是羣島商業牛耳，則顯然為華僑所掌握。如果說一半以上的批發業，三分之二的零售業，是華僑所經營的，應該不會距離事實太遠。（由於許多華僑，取得菲國國籍，故政

府機關發表的統計數字的準確性，殊覺可疑。）羣島自百萬人口大都市的首都峴里拉，以至於一萬八千人的小市集，都有華僑聚居的區域。這個華僑區，不同於舊金山或紐約的唐人街，只是開設中國餐館及販賣中國手工業精製品的地方；而是這個城市的商業中心。南洋華僑在經濟方面所以有這樣輝煌的成就，一方面的原因是華僑有耐勞刻苦的精神，勤儉積蓄的美德，更能重視商業信用，把握市場變化；另一方面的原因是當地人因為物產富饒，謀生容易，養成惡勞好逸，閒懶過日，不善經營，缺乏遠慮，是靠天吃飯的農業民族。（晚近由於發展教育，民智提高，當地人習性已漸有改變，並注意工商業的經營。）所以南洋華僑，就人口數而說，可以成爲一個不算太小的國家；就經濟力而說，實大於一個菲律賓、緬甸或泰國，或二倍以上於台灣。這不能不說是中華民族發展史上光彩燦爛的一頁。

三

南洋華僑有這樣輝煌的成就，但是說來奇怪，國人向南移植，開闢天地，過去的政府，不但沒有加以鼓勵，反且加以禁止。這種情形，正和十七世紀以來歐洲航海國家政府多方鼓勵人民移植海外的情形，剛剛相反。歐洲國家的移民，視為向外發展勢力，建立海外帝國的重要政策，不但加以經濟的支持援助，並加以軍事或外交保護。華僑南移，完全是人民私人的行動，主要動機是找一個比較容易謀生，或許進一步比較容易發財致富的地方。此外也有人由於不願意受異族的統治（如清初），或由於避亂（如明末與清中葉太平天國之亂）而去國南移的。華人南移，既是私人行動，大多赤手空拳，披荆斬棘，筚路藍縷，慘淡

經營，終能開天闢地，建立基業。既無暇繼開先路，亦鮮外交作後盾。所以一部華僑在海外的奮鬥史，不但建築於勞苦的汗，更交織着辛酸的血。西班牙統治菲島時代對華僑施行的幾次兇暴屠殺，與荷蘭統治爪哇時代的巴城紅溪慘案，不過是些較顯著的例而已。可是華僑南渡雖屬私人行動，處境艱危，屢受欺凌；然而前仆後繼，後浪接前浪，仍然是繼續的維持發展下去。中華民族克服環境與生存力的強大，於此可見。

四

中國地理形勢，雖有長達數千里的海岸，而大陸國的色彩，究竟較爲顯著。漢族最初發源地，在黃河流域，然後南向發展至長江流域，再進到了珠江流域。由珠江流域渡海向南洋發展，原是一種自然趨勢。無如北方大漠南北，住有強悍好戰的蒙古族，加上西北的突厥回紇，東北的金族滿族，使北方邊境，成爲歷代——自戰國至明代的大患，而有關於漢族的興衰存亡。萬里長城的建築，明顯地可以看出北方邊患的險惡。北方邊患，既吸引了舉國朝野的注意力，因此南進向海外發展，就自然的被忽略了。所以中國歷代，有不少功績彪炳的陸上英雄；而海上英雄，功勳足道的只有鄭和與鄭成功兩人。當然，幾百年來華僑在海外的經營，也有不少英烈史蹟，但大多是草莽英雄，只靠個人的勇武與號召力，故成就究屬有限而不能持久。例如林道乾幾乎自西班牙人手中，奪得峴里拉（明世宗年間——一五七四），羅芳伯建國婆羅洲（清乾隆年間——一七七二），吳元盛稱王大院城（在婆羅洲與羅芳伯同時），鄭昭稱王暹羅（清乾隆年間——

一七六三），與葉來的開埠吉隆坡（清穆宗年間——一八六四）；假使有政府力量的支持，把握機運而發展下去，都不難在中國移民海外史上，寫下光輝照耀的一頁。

明代初年，對於海外經營，頗爲注意。明成祖遣鄭和南巡——一四〇五年，比較歐洲國家，發現東方航路，幾乎早了一個世紀。鄭和南巡四次，前後二十七年，行蹤所至，除南洋各地而外，更遠及印度與非洲東岸。歐洲國家於十五世紀，努力探尋通東方航線。葡航海家底亞斯（Díaz）於一四八六年發現非洲南端的好望角；另一航海家迦瑪（Vasco de Gama）於一四九八年，得亞刺伯商人帶路，到了印度的馬寧底（Malindi）。意大利航海家哥倫布（得西王之助）於一四九二年發現美洲。一五二一年葡航海家麥哲倫（Magellan），得西班牙王的幫助，繞過南美洲，橫跨太平洋，到達菲律賓羣島。鄭和南巡，不但在時間上早於西方航海家幾一百年，而軍容之盛（巨艦五六十，兵卒水手二萬餘人），更非一世紀後歐洲航海家所能比擬。假使鄭和南巡，宣揚中國威德之後，接下去明廷有一套完整持久的海外發展政策，那不在東南亞這個地區，建立一個海外帝國，而改寫了幾百年來的東方歷史。不幸明代中葉以後，國勢轉衰，邊疆多事，內政艱難，不但不能繼續向海外發展，且以沿海有倭寇騷擾，實行閉關，嚴申海禁，不許商民出海通商。不過海禁雖嚴，因爲對外通商，可獲厚利，閩粵沿海居民，還是不顧禁令，來往走私。明末清初鄭成功扶明抗清，其事雖忠貞勇烈，可歌可泣，但當時形勢所趨，獨木難支大厦，實已無挽回大局之望。鄭成功雖於一六六一年，進佔台灣，驅逐荷蘭人，作爲經營持久之計；但是他主要兵力，布置於金門廈門二島，

及附近的龍溪海澄南安等縣。鄭成功一心規復中原，因此有率軍北上，入長江，窺金陵，作一次其志可嘉，而事實上殊少成功可能的軍事冒險。假使鄭氏當時，放棄光復中原難於實現的計劃，專力經營台灣，並移其雄厚兵力，發展南洋各地（一六六二年成功經呂宋華僑的慫恿，一度有攻取菲律賓的計劃。）爲漢族建造一海外帝國，那鄭成功對於中華民族的功勳，會更輝煌，其在歷史上的地位，也會更爲偉大了。

五

清代所以採鎖國政策，懸出海禁，不外乎幾個原因。滿族發源滿洲，是一個大陸性民族。而且以少數民族，統治中國，過於發展，力量分散，或許反會動搖統治權。還有一個原因，鄭成功據沿海島嶼抗清，而明代忠貞遺民，逃亡海外的也多，厲懸海禁，蓋恐沿海居民與海外遺民，互通聲氣，圖謀不軌。可是這個時候，閩粵沿海居民，因爲賦性冒險，且習風濤，散布南洋各地的，已不在少。由於謀生較易，於是招朋引戚，成羣結隊的前往。朝廷海禁雖嚴，執行却多漏洞。碰巧這個時候，殖民地統治國家，爲開發當地資源，發展當地商務，對於華僑南來，加以鼓勵招徠。因爲華僑的勤勞技巧，既非土人所可及；而樂天冒險，與土人容易相處，又非歐美商人所做得得到。華僑除了爲本身謀生而外，更成爲開發繁榮當地經濟的重大因素。於是南洋各地華僑人數，是繼續的增加。清代中葉以後，閉關政策既爲歐洲強國的大礮所轟破，被迫開口通商，允許外人來華，通商傳教。在另一方面，自然禁止本國人民移徙海外的法令，也跟着不能維持。鴉片戰爭（一八四二）以後的一世紀，是西方列強勢力，大量向中國侵入伸展的一世紀，也是華僑

向南洋大量移殖的一世紀。由於華僑南移，有如潮湧，竟至引起當地統治當局的戒懼，而頻加以橫蠻的壓迫，殘酷的虐待，使一片蒼綠的南洋許多角落，沾染着不少的華僑鮮血！中葉以後的滿清，外患踵至，國勢危岌，自保不暇，自然顧不到海外華僑，縱有抗議交涉，只是照例文章。情形如此，華僑的血，竟往往是白流的，慘受犧牲的竟是無告的海外冤魂了。

六

孫中山先生倡導革命，實以海外的華僑與青年留學生爲主力。青年有思想，有熱血，有見解，能爲革命而奔走流血。然使無華僑的慷慨捐輸，盡有錢出錢之責，革命還是不易發動。華僑所以熱心贊助革命，因爲處身海外，得風氣之先，較能瞭然世界大勢，發生民族國家觀念，自是普遍原因。而尤爲切身的，是華僑寄居異域，屢遭橫逆，歷經苦難，深望政治改革，國勢轉強，能伸出外交保護之手，俾海外僑民，能以平等地位，與人相處。中山先生稱華僑爲革命之母，足見華僑對於革命貢獻的重大；而由於華僑對於革命貢獻的重大，更可以看出華僑在海外處境的艱苦。

華僑既爲革命之母，那民國成立以後，政府應有一套的護僑政策，或並進一步促進僑民事業發展。不幸民國在北京政府時代，國運淪於循環起伏的內戰深淵，自不遑顧及僑務。國民政府定都南京以後，對僑務異常重視。政府設有專責主持僑務的機關，並時常派員出洋考察僑務。另一方面則鼓勵華僑回國考察投資，並鼓勵華僑青年回國升學。不過自民國十七年至七七事變發生的十年間，國運偃蹇，內外多變，政府

對於僑務，還是計劃多於執行，議論多於實際；非言之易而行之難，即心有餘而力不足。華僑在外，遇有遭受排斥欺凌時，抗議交涉，未必收到充分保護的效果。顯例如泰國在經濟上與教育上種種排華法令，政府的交涉，並不能使曼谷當局，改變態度。抗戰發生，中國以國家存亡，民族生死，訴之於乾坤之一擲，正傾全力以與強敵週旋，海外僑務，自然力有未逮。太平洋大戰爆發，整個南洋，處於日軍鐵蹄之下，華僑處境，各地不同，而受屠殺最慘的，則為馬來亞與新加坡，戰爭結束，南洋各地，有民族獨立運動，有的地方不流血而得到獨立，如菲律賓與緬甸；有地方則經過流血戰爭，如印尼與越南。華僑在南洋民族獨立戰爭中，受害最烈的當推印尼華僑。處於荷蘭印尼戰爭夾縫中的華僑，生命與財產的損失，都非常慘重。華僑除了在有些地方（如蘇門答臘的巨港），多少實行自衛的方法而外，大多只有就逃避與任人宰割二者，選擇一途。

大戰結束，世界局勢大變，中國亦自一個衰弱，在國際上向未被人重視的一個國家，一躍而位於世界強國之林。這個時候，不但護僑工作，較易做到，擬訂並實施一個整套的僑務發展政策，提高南洋華僑的地位，並增加其發展的機會，原是最適當的時機。不幸中國於抗戰勝利之後，立陷於慘烈的內戰，洶湧亦流，泛濫了整個大陸。國力既損耗於對內，對外護僑的力量，自大為減少。幾年來菲律賓所以一再實施目的在打擊華僑經濟地位的菲化案，明顯地是抓住中國內戰分裂的機會。所謂乘人之危，落井下石。不過華僑渡海至南洋各地的，已經有千年的歷史，大量移殖的，前後也有幾百年。中間雖歷經迫害，嘗盡辛酸，

然而一時的打擊雖有，却無法長期阻斷華僑的繼續發展。這不但表現華僑適應環境與生存發展力量的偉大；更證明一千萬華僑，與擁有一億六千萬人口的南洋，於經濟的開發繁榮，有不可分的關係。這種關係，是長期的人為努力，順乎自然發展之勢的成就，不是基乎褊狹狂妄的民族意識，就可以橫加摧毀的。過去如此，現在如此，將來還是如此。國運有興替，處境有順逆，當前國勢艱難，是一時的而不是永久的。明乎這一點，華僑正不必為晚近的艱難，就喪氣悲觀，更應該效法祖先那種堅韌不屈的奮鬥精神，支撐應付，渡過當前的難關，奔向光明的前路。我們更可正告那些淺見近利之輩，且勿以能乘人之危，佔到一時的小便宜，而就趾高氣揚，沾沾自喜罷。

七

前面已經說過，南洋華僑，在人數上等於半個菲律賓，而其所掌握的經濟力，還不只等於一個菲律賓、泰國或緬甸。有這樣輝煌的成就，照理南洋問題，應該引起普遍的注意，學術界以研究南洋為對象的，應該很多，可是實際情況，剛剛相反。誠如教育部長程天放先生所說的：「中國研究南洋的人，遠不及研究歐美的人多，一般智識份子對南洋的認識，也不及對歐美的認識為清楚。報章雜誌上常見討論歐美問題的文字，而很少有討論南洋問題的文字。」相反的，日本在南洋的僑民，為數有限，而關於南洋的調查研究，却非常重視。歐美國家，有關南洋的著述，英文法文西文荷文都不少。

何以國人對於南洋研究，向未重視，推原其故，厥有數因：第一，明代中葉以後及清代，厲行海禁，

實行閉關，對於南洋研究，自然不加注重。第二，民國在北京政府時代，陷於內戰深淵，南洋問題，未遑顧及。國民政府成立以來，內外多憂，有計劃的研究，未能舉辦，國內學人，雖有一二研究南洋的，但只是個人努力，條件諸受限制，有的根本沒有到過南洋，只憑僅能收集的少許不完整而陳舊的資料，作為依據。有的雖或到過南洋，踴處一區一地，有所研究，只是畧見一斑而已。第三，華僑渡海而南，是私人行動，目的為謀生致富，接觸僅限於與營業有關的，自不知研究的重要。而且受高深教育的，根本就少，更不曉研究為何物。第四，南洋文化界人士，如學校教師，報館編輯記者，不少來自國內。文化界人士，顧名思義，原應對南洋研究，發生興趣，並能有所貢獻。可是文化界人士，為生活鞭策，大多終日為教書改卷操勞，其能靜心作研究工夫者有幾？況且南洋華僑社會風氣，盛行「學優則商」，既棄學而言商，自與文化工作絕緣。久居文化崗位的人，在現實的商業社會，被視為株守不能變通的人，對於文化事業，大多抱着和尚敲鐵態度，埋首鑽研，等於自討苦吃！結果南洋華僑社會，有文化界與文化事業，而文化氣氛，則一般非常稀淡。近新加坡僑商陳六使等，創辦南洋大學，大師名士，文人學者，薈萃一方，馨香覬覦，學府光輝，或許將於海外，建立一研究南洋的中心，而彌補歷來中國學術界的一重大缺憾。

八

作者生長於福建號稱僑鄉的閩南，從少慣有出國回國的華僑。出國華僑，大多是赤手空拳，回國華僑，不少是滿載而歸。比較富有的更廣置田地，營建華麗住宅，使僑鄉社會經濟，有畸形的發展。抗戰期間

，離開四川，至廈門大學執教。這個大學，不但位於數百萬閩省華僑出入中心的廈門市，而且是新加坡華僑陳嘉庚創辦的，在位置與歷史兩方面，都和華僑有至密切的關係。當時學校一度有成立華僑研究室以後並擴充爲所的計劃，藉以喚起並便利學生對於南洋問題的注意與研究。可是由於種種困難，遲遲未能實現。其中一個原因，就是研究的資料太少，搜集也不容易。作者於戰時曾經越南，戰後一九四六年遊歷菲律賓，一九四七年又有新加坡馬來亞之行，期間雖都不長，畧如走馬看花，但對於華僑在海外奮鬥經營及其成就，都留有很深的印象。經過二次大戰，南洋情形，完全改觀。舊式的殖民地統治制度，在熾烈的民族火焰燃燒之下，已經紛紛解體，獨立新國，相繼建立。這種新的形勢，自使華僑處境，大異從前。如何適應新的環境，維持數百年流汗流血艱難締造的地位，並使其繼續發展，誠爲一重大問題。一九四八年以後，大陸形勢劇變。一九五零年春，重渡菲島，號爲遊歷，勢成久居。因爲有較長久的時間，乃決定利用機會環境，對於南洋與華僑這一個重要問題，下一番研究的工夫，滿足多年來一種縈迴腦際的心願，並希望以研究所得，編撰成書，供留心南洋問題的人的參考。最初研究範圍，泛指整個南洋及各地華僑，經過了一年多之後，爲着搜集材料的便利和可以就地詳加觀察，爰決定先行縮小範圍，以菲律賓爲限。菲律賓這個國家，在東南亞洲之中，頗有若干顯著的特點，從歷史的演進說，它是唯一受過兩個殖民地國家的統治——西班牙統治三百年，美國統治半世紀。從文化的成份說，菲律賓是一個東方民族——馬來民族，西方文化的國家；它不但是一個英語國家，也是一個亞洲唯一的基督教國家。從政治制度說，菲律賓號稱遠東民

主窗櫺，這個窗櫺是光彩輝煌，還是灰塵滿布。雖值得研究；然而無疑的峽里拉却是華府的遠東分店，美國在東南亞洲的政策重點。何況這一羣熱帶島嶼，與閩粵兩省及台灣，隔海相望，是中國的近鄰，現代進步的交通技術，已經把兩國間的距離，縮短為幾個小時了。

以華僑的人數而說，菲島華僑，在南洋各地比較是最小的，只及馬來亞（包括新加坡）或泰國華僑人數十分之一，印尼七分之一，越南（包括高棉寮國）的一半，與緬甸約畧相等。可是在菲律賓的三十萬華僑，人數在南洋各地，雖比較是最少，而他們開創經營所掌握的經濟力，却是極堪重視，較之其他各地，並不多讓。歷來菲律賓華僑對於祖國各種經濟事業，社會福利事業，和各種愛國運動的參加及其貢獻，較之其他各地華僑，更未見遜色，所以不能夠以人數無多，而少看了菲島華僑的輝煌成就。

九

經過四年的埋首孜孜，終於完成這一本將近五十萬言的論述菲律賓與中菲關係的專書。書名原定為「遠東民主窗櫺的菲律賓」，後來為求其通俗，並表現書中對於中菲關係的特別注重，爰改為「菲律賓與中菲關係」。全書取材，一半係自各種書刊及報告，一半則為五年來的直接觀察研究。美國新聞處圖書館，和新近成立的華僑圖書館，有關菲律賓的書刊，都曾充分利用。在這個世變滔滔，風雲難測的時候，處於客居異鄉，天天呼吸着濃厚的排華氣氛的環境，要在忙碌的工作之餘，心靜神苔，對着孤燈，伏案作研究撰述的工夫，確是一件不易的事情。中間投筆嘆息者至再，猶幸書獃子的傻勁，還沒有為商業社會的氣氛

所損折，再經過少許知友的鼓勵，終於完成這一本書，聊供有意知曉菲律賓並關心中菲關係的人的參考。在個人說，能夠在孤客異域的境遇中，完成這一件不算沒有意義的工作，也是值得自己欣慰的一件事。

全書立論力求客觀，態度力求中和。當這中菲關係，外表力裝和洽，中間却充滿着矛盾的微妙狀態中，持論最容易陷於主觀，態度最容易流於激越，就作者接觸的僑界人士，深有瞭解菲律賓全貌不易的感覺。或舉一而忘其二，或窺一斑而稱全豹，或以十年二十年以前的情況而言今日，或以接觸的少許官員吏役而概其餘；這都難免陷於主觀。自從島國當局，乘中國國運偃蹇，內顧多憂的機遇，本着外交關係，要抓住認為最有利時機而採取行動的原則，掀起了帶有顯著排華色彩的「菲化案」狂潮以來，僑界一般反響，眼看着血汗創建的事業有被摧毀危險，而瞻望前路茫茫苦於爲計的時候，自然心緒苦悶，情感激越。這是人之常情，對於一種橫逆壓力的必然反響。要在這羣情激越的氣氛中，以中和的態度，來冷靜分析微妙的中菲關係，顯然不是一件太容易的事情。然而善鄰關係，必須建立於互相瞭解的基礎上。激越的論調，慷慨的言詞，雖足令人讀而快意，甚或拍案叫絕，却顯然不是增加瞭解，無裨實際。全書立論，及對於各種問題的見解，常於有意無意之間，探詢僑界人士的意見。這自然見仁見智，各有不同。但無論如何，作者對於書中的見解論斷應負完全責任。如有不正確或錯誤的地方，當然由作者一人負責。

中國有關南洋而具有學術性的著述太少，國人要研究南洋問題，只有借助外文著作。但是外文著作，有的人無法利用，有的人雖能夠利用，而限於設備，又不容易得到這種著作。南洋有那樣多的華僑，中國

和南洋的關係，既是那樣悠久而密切，那麼論述研究南洋著作很少的缺憾：應該迅速加以補救。本書對於這排在中國學術界之前的一件重要工作，總算盡其滄海一粟的貢獻，還希望對菲律賓演問題，或其他南洋各地問題有研究或有興趣的人，能夠起而共同來補救這個遲早必須補救的缺憾。

十

教育部長程天放先生，爲本書作序；香港人生雜誌社主編王道先生，於本書付梓時，代負校對全責；廈大校友朱一雄先生爲本書設計封面，古島中華中學高中第一屆幾位勤學的女生，各爲本書抄繕一部，就中尤以淑貞，珍珍，慶治，新君，更爲努力不怠，一併致謝！

一九五四年十二月十五日作客於峴尼拉